

济阳区垛石街道建华村1宗农村宅基地及集体建设用地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

经初步审定，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现予公告。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2025年8月9日之前）将异议以书面形式送达我机构。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我机构将予以登记。

联系电话：0531-84235809

注：公告结果中宗地面积与房屋建筑总面积均为实测面积，依据《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及《关于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的通知》（鲁政发[2001]89号文件）文件，其中宗地建设用面积超过200平方米的按200平方米登记发证，不足200平方米的按实测面积登记发证。房屋建筑总面积为本宗地内所有符合登记要求的房屋建筑面积总和，依据《济南市农村村民自建住房建设管理办法》（济建发〔2019〕68号）文件，房屋建筑面积总和在260平方米以内的认定实际房屋建筑面积。超出260平方米的不予确权，超出部分面积可在不动产权证附记栏内注明超出限额的面积，宗地内的简易房、圈舍、破坏房屋、农具房、厕所均不计算在房屋建筑总面积内，均不予登记发证。

说明：公告中的宗地及权利人存有历史证书及相关材料的，我机构将依法收回原证书待注销登记后换发农村不动产登记证书，对于由权利人原因造成历史证书及登记材料丢失等的由本权利人出具相关事项说明并加盖所在村委会公章。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登记类型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坐落（名称）	不动产实测面积m²		不动产拟发证面积m²		用途	备注
					宗地面积	建筑面积	宗地面积	建筑面积		
1	孙万海	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370125101225JB00145W00000000	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区垛石街道建华村	3586.14	148.65	200	148.65	集体建设用地/工业	/

济南市济阳区自然资源局
2025年7月15日